证券代码：301308　　证券简称：江波龙　　公告编号：2026-131

深圳市江波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3、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1 月 23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23 日的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23 日的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召开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听海大道 5059 号鸿荣源前海金融中心二期 B 座 23 楼；

5、召集人：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蔡华波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江波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情况

分类	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网络投票情况			总体出席会议情况		
	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数	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股东人数	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数	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A股	3	163,867,125	35.8284%	864	60,792,184	13.2918%	867	224,659,309	49.1201%
其中：A股中小股东	1	100	0.0000%	862	39,552,360	8.6478%	863	39,552,460	8.6479%
H股	2	281,750	0.0616%	-	-	-	2	281,750	0.0616%
合计	5	164,148,875	35.8900%	864	60,792,184	13.2918%	869	224,941,059	49.1817%

注：（1）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459,657,599股，A股股本为429,668,149股，H股股本为29,989,450股，其中公司A股回购专户的股份数量为2,290,604股，该等回购的股份不享有表决权，故本次股东会享有表决权的总股本数为457,366,995股；

（2）本公告中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比例均保留4位小数，若其各分项数值之和与合计数值存在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董事、高管及其他人员出席或列席情况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监票人出席或列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1.00	《关于使用A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增加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A股	222,181,278	98.8970%	2,455,331	1.0929%	22,700	0.0101%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37,074,429	93.7348%	2,455,331	6.2078%	22,700	0.0574%	
		H股	100,400	35.6344%	181,350	64.3656%	0	0.0000%	
		合计	222,281,678	98.8177%	2,636,681	1.1722%	22,700	0.0101%	
2.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A股	224,506,809	99.9321%	116,000	0.0516%	36,500	0.0162%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39,399,960	99.6144%	116,000	0.2933%	36,500	0.0923%	
		H股	281,250	99.8225%	500	0.1775%	0	0.0000%	
		合计	224,788,059	99.9320%	116,500	0.0518%	36,500	0.0162%	
3.00	《关于公司增加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A股	220,883,517	98.3193%	3,734,192	1.6622%	41,600	0.0185%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35,776,668	90.4537%	3,734,192	9.4411%	41,600	0.1052%	
		H股	59,200	21.0115%	222,550	78.9885%	0	0.0000%	
		合计	220,942,717	98.2225%	3,956,742	1.7590%	41,600	0.0185%	
4.00	《关于公司增加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A股	222,467,541	99.0244%	2,167,868	0.9650%	23,900	0.0106%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37,360,692	94.4586%	2,167,868	5.4810%	23,900	0.0604%	
		H股	100,900	35.8119%	180,850	64.1881%	0	0.0000%	
		合计	222,568,441	98.9452%	2,348,718	1.0441%	23,900	0.0106%	

注：上表中提案2.00、提案3.00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姓名：张骁乐、段霏霏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江波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江波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江波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3 日